

证券代码：832791

证券简称：普思生物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公司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，分红后公司总股本由1,008万股增至1,310.4万股，因注册资本增加，公司拟修改《公司章程》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5月1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章程修订内容如下：

一、公司章程修订的内容

公司章程第五条：

修改前：“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8 万元。

公司因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注册资本总额变更的，可以在股东大会通过同意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决议后，再就因此而需要修改公司章程的事项通过一项决议，并说明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。”

修改后：“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10.4 万元。

公司因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注册资本总额变更的，可以在股东大会通过同意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决议后，再就因此而需要修改公司章程的事项通过一项决议，并说明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。”

新增公司章程第十八条：

“公司股份总数、股东全称、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为：

序号	股东姓名或名称	持股数量 (万股)	持股比例 (%)
1	刘丁	864.50	65.97
2	成都泽方企业管理中心(有限合伙)	364.00	27.78
3	刘君	45.50	3.47
4	成都普维企业管理中心(有限合伙)	36.40	2.78
	合计	1,310.40	100.00

”

公司章程原第十八条开始编号顺序后延。

公司章程除上述修订外，其他内容不变。

二、对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

本次注册资本变更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产生影响。

三、办理工商登记相关事宜

修改后的公司章程，将提交至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5月19日